附件2：

教师资格认定“掌上办”操作指南

**第一步：**打开手机微信，扫描认定二维码，首先进行**人脸实名认证**；



 

第二步：进入云表申报界面，点击“教师资格认定”入口；



第三步：根据自身认定情况，选择认定情形入口（本地户籍申请/外地户籍申请/就读学校申请），点击“确定”；



第四步：按照云表单提示要求依次填写个人信息（姓名、身份证号已根据实名信息固化，无需填写），选择结果领取方式（选择邮寄需填写邮寄收件信息）；



**第五步：**进行**材料上传**，可调用电子证照的材料系统将关联实名信息**自动调用**，调用失败、调用错误或其他材料请手动点击上传（**注意下方橙色字体提示的材料要求，尤其是照片必须与体检时上交照片一致**），完成后点击**“提交签字”**；



**第六步：**在空白签字处按提示要求完成签名，点击**“确定”**，完成申请；



**第七步：**提示申请成功，请耐心等待教育部门工作人员审批，办理结果将以**短信形式通知**，亦可在首页位置点击**“历史记录”**查看办件进度。

 